**关于组织申报2017年度校级科研项目的通知**

校内各单位：

为鼓励和支持广大教师开展科学研究，根据《郑州大学西亚斯国际学院校级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，学校决定启动实施2017年度校内科研项目资助工作。现将项目申报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资助类别与资助强度**

（一）资助类别

1、本年度校级科研资助计划将实施新的改革方案，资助类别只设一般项目、青年项目和定向研究项目三种，即由完全自选课题更改为定向招标和自选相结合的形式。定向研究项目将依据我校学科发展需要、特色或学校改革发展过程中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专设为招标课题。

2、校级课题不再设重点项目，实行建立后期资助机制。即对产出高水平成果（发表高水平论文等）、孵化获得省、厅级科研立项的给予后期资助。

（二）资助额度

一般项目与青年项目每项资助0.4—0.2万元。定向招标项目每项资助0.6万元，后期资助项目每项资助将不低于0.2--0.6万元。

**二、立项程序**

课题立项程序：个人申请，所在单位推荐（签署意见），学校组织有关专家对申请人申报资助项目进行评审，报校主管领导批准。

**三、申报条件和要求**

1、项目申请人必须是我校正式在职教职工，申请人应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，具有独立开展和组织科研工作的能力，有比较充分的前期准备和一定数量的相关研究成果，并能作为项目的实际主持者担负实质性的研究工作。

2、校级科研课题研究期限为1年，课题组成员以3-5人为宜。

3、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课题，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其他项目的申报；项目组其他成员最多参与两个项目；青年项目组成员年龄均限制在35岁以下(含35岁)。

4、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申报本年度校级项目：

（1）主持校级项目未结项者；

（2）历年被学校和上级政府部门撤项的课题负责人不能申报（自撤项起三年内不得申报）；

（3）已立项的校外课题不得重复申报(或雷同)；

（4）不资助科普性质项目。

**四、申报材料注意事项**

1、以各专业学院（系）、部门为单位申报，科研处不受理个人申报。

2、各单位应按本通知的有关规定，负责宣传和组织好2017年度的校级科研课题申报工作。如：对申请者申报资格、申报的课题进行初审等。

3、申请人须填报打印“科研项目申报书” 一式一份及“活页”一式两份（A4纸双面打印）；各单位填写项目申报汇总表一份，电子版发至OA科研处仲成。表格可在学校“科研信息网”下载中心下载。

4、申报截止日期：2017年3月30日前。各单位申报材料报科研处**，**申报汇总表电子版通过OA发送科研处仲成。过期不予受理。

**五、结项**

校级科研项目实行信誉管理，项目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各项承诺，按期完成研究任务，研究成果必须符合学术规范。

结项要求：

1、校级科研课题的成果形式为学术论文，研究报告，计算机软件，专利，著作等，并要求在一般CN至少发表一篇论文（不含内刊和职业学校刊物）。

2、校级科研项目发表论文须以我校为第一作者且注明“郑州大学西亚斯国际学院2017年度科研资助项目”的字样和课题编号及课题名称。

招标课题见附件。

**注1、**指南提供了若干选题范围，申报者可根据自身实际工作和研究领域需求，结合已有研究基础，确定具体的研究项目题目。

**注2、**选择招标课题的请在申请书首页上标明招标课题的序号。

各类表格请登录学校“科研信息网”下载中心自行下载。

科研处联系电话：62605526（5526）

科研处

2017年1月3日